

向代表“问诊” 让委员“把脉”

市法院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

记者 普淑娟 李立 通讯员 张永波 周玉国 徐林



核心提示

自2007年以来,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牢固树立监督就是爱护,监督就是帮助的现代司法理念,提高自动接受监督能力,将接受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监督作为改进和推动法院全面工作的“治弊良药”,作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、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助推器,创新监督机制,认真接受人代表、政协委员的监督,确保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及时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,有力地支持法院工作,推动法院工作的新跨越、新发展。

2009年,市法院确立了“围绕一个中心、突出一个主题、推进五院方略、强化六个提升、实现一个目标”的工作重点和奋斗目标,即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全市大局来谋划、开展法院各项工作,突出“公正与效率”这一法院工作主题,全面推进“素质建院、质量立院、创新兴院、文化育院、科技强院”五院方略,着力强化队伍素质、案件质量、服务水平、创新意识、争创意识和自觉接受监督意识等六个方面的提升。法院的工作重点和奋斗目标究竟实现的如何,各项措施究竟落实的如何,其中还需要多少改进的地方,只有积极大胆地走出“衙门”,深入基层,向代表“问诊”,让委员“把脉”方见分晓。

按照市法院党组安排,由院党组成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成的征求意见小组于2009年12月10日至12日到全市10个县市区分别以召开座谈会,发放征求意见书的形式,虚心征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。代表委员们紧紧围绕2009年全市法院各项工作总体情况及当前工作中所存在问题与不足,畅所欲言,建言献策,有针对性地提出了各自的意见与建议。



朱国恩(市人大代表、市委宣传
部副部长):市法院在张明山院长的正确领导下,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,坚持“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”,以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为指导,更加关注民生、倾听民意、保障民生,忠实地履行向社会公开承诺的“十件实事”,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期待、新要求。市法院勇于创新,大力弘扬民主司法、公正司法、高效司法、便民司法的精神,有力地确保了司法公正。市法院建立了“重教、严管、厚爱”的队伍建设机制,队伍司法理念和司法作风不断转变,赢得了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坚信市法院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,不断为社会提供公正高效廉洁的司法服务,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张松石(太康县人大常委会副主
任):在全市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,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



道。两级法院注重“重教、严管、厚爱”抓队伍,班子团结和谐,工作扎实,务实进取,工作很有魄力,威信高,人心齐、风气正、工作效率高,在社会上深受广大群众称道和信赖,法院形象、法官形象和院风面貌在短



黄灿香(市人大代表、郸城县人
大常委会副主任):作为一名人大代表,亲眼目睹市法院近几年来发生的巨大变化,感到非常高兴。2008年,市法院响亮地提出“素质建院、质量立院、创新兴院、文化育院、科技强院”的五院方略,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狠抓落实,法院的队伍素质、案件质量、开拓创新的能力、文化底蕴、科技建设等都得到了明显加强,整体执法水平有了大的飞跃,法院整体形象有了大的提高。走进法院机关,集导诉、接访、督查、处理四位一体的诉讼便民服务,周到细致,让人有一种到家的感觉。张明山院长提出的“热情迎、耐心听、认真办、诚心帮”的接待工作要求,为我们做好人民接待工作提供了可行的范例。图文并茂、内容丰富的文化长廊不仅是市法院建设成果的有效展示,更是对来访人员的说服劝导,和谐的理念真是体贴入微,显示了市法院真正做到司法为民的良苦用心。市法院“围绕一个中心,突出一个主题……”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,为全市法院做好审判工作,为社会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指明了前进的方向。市法院践行“十件实事”的公开承诺,巡回审判、社会法庭的全面开展,司法裁判文书的公开上网,还有“十条禁令”的有奖举报等,无不体现着人民法院司法为民、为大局服务的崇高理念。对市法院的工作感到满意,感到亲切,感到真实。

任大良(市人大代表、郸城县司
法局局长):听取了市、县两级法院工作汇报,我感到市法院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很务实,“五院方略”内涵



丰富,学习制度完善,审判管理井井有条,法院和法官形象进一步树立,成绩喜人,催人奋进。张明山院长工作思路清晰,工作作风务实。我用“依恋”二字来表达郸城人民对张明山院长的评价,张明山同志曾在我县司法局工作过,他既是郸城县人民的骄傲,也是郸城县司法局的骄傲。现在社会矛盾突出,各种纠纷和矛盾最终汇集到法院,法院的工作量大,而法院审判人员极其短缺,经费保障紧张。市县两级法院在这种环境下取得这么高的满意度是不容易的。市法院获得多项国家级荣誉;郸城法院荣立一等功,获得“全国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单位”荣誉称号等,这些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,凝结着两级法院广大干警的辛勤努力。希望两级法院坚持不懈,努力为周口社会的和谐发展、社会稳定再立新功,再作贡献。



张金贤(市人大代表、原商水县
人大常委会主任):市、县两级法院工作作风扎实,能够深入基层,听取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,这样的工作作风应该继续发扬。两级法院2009年度工作效果明显,为社会稳定,经济发展做了大量工作,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法院坚持“三个至上”,紧扣“人民法官为人民”这一主题,宗旨意识很强。法院“重教、严管、厚爱”的方针十分突出,强化了队伍建设,提高了整体素质。采取“大学习大讨论”的形式学习调研,增强了宗旨意识、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,政治素质大大提高。深入贯彻“严打”方针,严厉打击刑事犯罪,维护了社会稳定,有力地震慑了犯罪分子。“三级民调网络”成效明显,执行力度进一步加大,审判效果明显提高。

朱文杰(省人大代表、商水县公
安局黄寨派出所副所长):市法院认真开展巡回审判,将法庭开在田间地头,开在街头社区,开到离百姓最近的地方,方便群众诉讼,节约了司法资源,将司法为民落到实处,受到群众真心称赞。市、县两级法院在“调解年”活动中,穷尽一切手段,化解社会矛盾,将矛盾化解在基层,促进社会和谐。在商水县法院集法庭真正出现了全年“零判决”的法庭,练集法庭庭长袁荣



福受到省法院的表彰,被周口市委政法委树为全市政法干警学习的榜样,树立了法官的形象,树立了政法干警的形象。市法院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效果明显,深入人心,受到人民群众的赞扬,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逐年提高,人大代表对市法院的工作充分肯定。

高翻身(市人大代表、川汇区城
东办事处李庄行政村党支部书记):2009年以来,全市法院全面开展了巡回审判,方便了群众诉讼。建立社会法庭有效地利用了社会资源,调处纠纷,化解矛盾,受到了当地党委和人民群众的好评,法院形象有了大的变化。两级法院注重队伍建设,注重形象转变,注重作风强化,法官和法院形象有了大的提升,用句形象的话说,法官原来是“大沿帽,两头翘,吃了原告吃被告”,现在是“无沿帽,无头翘,为了原告劝被告”。全市法院开展的“素质教育年、作风强化年、形象提升年”活动、“人民法官为人民”主题教育活动、司法作风大检查、执法巡视工作等带来了法院作风的明显变化。现在,无论是正常上下班,还是在节假日到法院或是法庭去咨询法律问题、立案等都能如约找到法官或工作人员,法官的作风,法官的敬业精神让人非常感动。同时,全市法院认真落实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,真正替百姓着想,替百姓分忧,为百姓办事,我们从内心感激人民法院为社会的稳定、发展、和谐、平安作出的贡献。



周继红(市政协委员、扶沟县妇
联主席):两级法院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。通过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,净化了社会环境,营造了学教的氛围,让更多的学生从小知法、守法,做一名品学兼优的好学生;市法院通过一系列的帮扶活动,让留守老人和儿童体会到了人民法院司法的温暖,感受到了党和政府对人民群众的关爱。人民法院通过公正审判,严厉打击了犯罪,保护了社会稳定;通过调处民间纠纷,化解社会矛盾,促进了社会和谐;通过司法便民的一系列活动,树立了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的良好形象。



凌国钧(省人大代表、西华县红
花镇苗木协会会长):我参加市法院的活动比较多,市法院通过召开座谈会、邀请人大代表视察法院工作,给人大代表寄送法院信息,邀请人大代表旁听案件审理等活动,让法院的被动监督变为主动接受监督,真正体现了

张明山院长提出的“监督就是厚爱、监督就是支持”的理念。我作为人大代表,亲眼目睹了市法院几年来的深刻变化。在队伍建设上,市法院注重树立、挖掘先进典型,出现了王红彬、赵克伟等一批叫得响、过得硬的先进典型,树立了人民法官“为大局服务、让人民满意”的崇高形象。在审判工作上,市法院树立了“四无”办案奋斗目标,深入实践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,突出审判功能,实现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最佳效果。在法院建设上,市法院无论是廉政建设、文化建设,还是制度建设都走在了全省法院的前列。我深为市法院取得成绩感到高兴,为市法院的进步而鼓舞。这些都在激励和启示我,要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的工作,履行好人大代表的职责,更好地为人民群众代好言,尽好职,谋好利,恪尽职守,勤奋敬业,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好务,为周口的经济发展、社会稳定作出更大的贡献。

马健(省人大代表、项城市东方办
事处副主任):市法院近年来的工作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,文化长廊内容丰富多样,形式灵活,对干警的廉政教育和规范司法起到潜移默化的作用;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注重办案法律和社会效果的统一,创造了注重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统一的周口法院模式,受到人民群众和当事人的称赞,在全省法院走在了前列;市法院大力推行马锡五审判方式,开展巡回审判,方便了群众的诉讼,深受老百姓欢迎;市法院大力加强队伍建设,硕果累累,树立了人民法院的形象,在老百姓心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;市委副书记吕彩霞的“三个没想到”既是领导的充分肯定,也是基层干部对法院工作认可的心声。



王春英(市人大代表、莲花股份
公司法务部长):市法院在工作中,以实际行动真正践行“人民法官为人民”的司法主题,特别是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,不但提法新、内涵深,而且更注重实践,真正站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的高度,从当事人的利益出发,替当事人着想,为当事人分忧。作为来自莲花股份公司的一名代表,更能够体会到这一理念的深刻含义,没有这一理念,没有市法院领导和同志们们的共同努力,就没有“莲花股份公司”的今天。



李少华(市人大代表、沈丘县书
协主席):市法院在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上一直都很扎实,定期都会给代表寄送《周口审判》、周口法院动态、简报信息等,使人大代表对市法院工作开展情况了如指掌。今天,听了市法院的工作通报,感触很深,市法院有几项工作可圈可点:首先是班子建设提到“四要五带一树”,口号鲜明、主题突出,市法院党组一班人团结协作,扎实工作,开拓创新,为全市法院干警树立了榜样,起到了很好的标杆作用,打下了坚实的保障。市法院提出的“重教严管厚爱”队伍建设方针,切合法院建设实际,切合周口实际,很值得在其他机关进行推广。市法院着力深化“四个一”办案理念,追求最佳办案效果,令人佩服。这个办案理念符合党的关注民生的要求,符合发展的需要,符合当事人的心声,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。作为一名人大代表,看到市法院一

心为民的司法行动,感到非常的欣慰和高兴。

孙杰(市政协委员、沈丘县政协
副主席):近几年,全市法院尤其是市



法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,总结起来就是“班子强、口碑好、队伍精、形象优、理念新、效果好、机制活”。班子强就是以张明山为院长的院领导班子政治坚定,业务精通,作风过硬,团结敬业,是一个坚强有力的战斗堡垒。口碑好就是市法院从全市法院工作实际出发,从教育入手,改进法院各项工作,法院队伍建设、审判工作取得了很大的变化,受到党委和人民群众的认可和称赞。队伍精就是着力加强队伍建设,提高公正司法的能力,提高能动司法的能力,规范司法行为,顺利完成党和人民交给的审判任务,是一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队伍。形象优就是,市法院带领全市法院广大干警树立争先创优的意识,在党和人民大众的眼目中树立了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的良好形象。理念新就是四个一办案理念新颖,与时俱进,符合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,符合社会稳定的需要,符合建设和谐社会需要。效果好就是实现了办案的法律效果、社会效果和政治效果的统一。机制活就是市法院开展的工作不是一蹴而就的工作,完善建立的各项工作机制,切实管用,符合长远发展,对法院建设,乃至全市政法建设都有积极的借鉴作用。

意见建议

2009年,全市法院的工作取得了突出的成绩,受到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肯定和支持,但法院的工作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。与会的代表、委员们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和建议。

坚持“三个至上”指导思想,全面履行审判职责

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,坚持科学发展观,全面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对政法工作提出的“党的事业至上、人民利益至上、宪法法律至上”的要求,紧紧围绕市委的重大部署和全市中心工作,全面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审判职责。要适应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新期待、新要求,解放思想,在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上狠下工夫。要强化大局观念,坚持办案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,运用刑事审判职能,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。要加强民事案件的调解工作,促进诉讼调解和人民调解的对接,尽最大可能化解各类矛盾纠纷,努力实现定纷止争,促进社会和谐。

采取更加强有力的措施,有效破解“执行难”

近年来,全市法院在加强执行方面做了不少工作,成效不容否认,但与经济社会发展、人民群众的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,法院应采取更强有力的措施,通过创新机制等来推动执行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进一步强化管理和监督,完善内外监督制约机制

要在完善内部监督机制、确保法官公正办案上狠下工夫。要畅通外部监督渠道,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的联系和沟通,及时依法办理交办、督办的案件,不断完善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机制,形成合力,不断提高法院公正司法的水平。

要加强班子和队伍建设,抓好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

坚持不懈地抓好队伍建设。要强化廉政建设,抓好廉政警示教育,对重点部门和重点部位要严防死守。切实改进审判作风,加强业务培训,切实提高法官的思想素质和业务水平,建立一支既精通业务又有较高职业道德的法官队伍。

要关心和

支持法院自身的科学发展,积极改善司法环境

司法机关人员不足、编制不够、法官断层、经费困难、信息化建设落后,是影响司法工作质量和社会效率的重要因素,要加大资金投入,切实改善法院的办公和办案条件,为公正司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。